

证券代码：688037 证券简称：芯源微 公告编号：2021-007

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源微”或“公司”）自2020年12月31日至2021年1月25日，累计获得政府补助款项人民币450.16万元，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收款单位	款项内容	补助金额 (万元)	补助依据	发放主体
1	芯源微	沈阳市新兴产业项目补助	204.00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申请下达2020年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请示（沈发改〔2020〕395号）	沈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	芯源微	嵌入式软件增值税退税	246.16	《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2011年10月13日下发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	国家税务总局沈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合计			450.16	/	/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上述获得的政府补助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合计金额为450.16万元。

上述两笔政府补助均在2021年度获得。

上述政府补助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对公司2021年度损益的影响，

最终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6 日